

The Fifth Vial

第五瓶血罐

〔美〕迈克尔·帕默 / 著

MICHAEL PALMER

李淑珺 / 译

《纽约时报》畅销书排行榜20周以上

授权33国翻译版权

第五瓶血罐

The Fifth Vial

[美] 迈克尔·帕默 Michael Palmer 著

李淑珺 译

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
· 北 京 ·

图字: 01—2010—1268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第五瓶血罐 / (美) 帕默 (Palmer, M.) 著; 李淑珺译. —北京: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, 2010. 10

(西方犯罪小说系列丛书)

书名原文: The Fifth Vial

ISBN 978 - 7 - 81139 - 985 - 1

I. ①第… II. ①帕…②李… III. ①犯罪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①I712. 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42229 号

责任编辑: 赵学颖

策划编辑: 李 汨

文字编辑: 李 汨

封面设计: 棱角视觉印象

西方犯罪小说系列丛书

第五瓶血罐

The Fifth Vial

[美] 迈克尔·帕默 (Michael Palmer) 著

李淑珺 译

出版发行: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

邮政编码: 100038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蓝空印刷厂

版 次: 2010 年 10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

印 张: 11. 75

开 本: 880 毫米 × 1230 毫米 1/32

字 数: 289 千字

ISBN 978 - 7 - 81139 - 985 - 1/I · 115

定 价: 32. 00 元

网 址: www.cpsup.com.cn www.porclub.com.cn

电子邮箱: zbs@cpsup.com zbs@cpsu.edu.cn

营销中心电话: (010) 83903254

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: (010) 83903253

读者服务部电话 (门市): (010) 83903257

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 由本社负责退换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序 幕

开头是任何工作最重要的部分。

——柏拉图，《理想国》第一卷

“不要动，一点儿都不会痛的。”

这是朗尼·达金好几个小时以来，听到的唯一一句话。

一点儿都不会痛。

文森每次把针刺进朗尼的手臂抽血之前，都会说同样的话。

文森骗人。虽然打针不是很痛，但还是会痛的。

“带我回家！求求你带我回家！拜托你，求求你！”

朗尼从床上跳起来，紧紧抓住铁丝网的栅栏，狂踢锁着的笼门。他知道什么是噩梦，小时候每晚哭着醒来时，妈妈就会跟他解释这是在做梦。所以他可以分辨出这个笼子不是噩梦。

笼子是真的。

“求求你！”

就在这时，旅行车急转了个弯，将他狠狠地摔在墙上，撞到头和肩膀。他大叫一声，跌坐在地上，又爬回床上。

这辆厢型车像是个有轮子的房子，跟葛斯叔叔和黛安婶婶的那辆车一样，但他们的厢型车后面不是笼子，而是舒服的房间，有一张大床和一些橱柜。五年前，他们帮朗尼过十六岁生日时，

就是用那辆旅行车带他去黄石公园的，而且整趟旅程都让他睡在那张床上。可是现在这笼子里的床对他而言太小了，床垫也太硬了。除了床以外，只有一把椅子，墙上的架子上放着一壶水，还有一些纸杯。椅子上有一本叫做《疯狂》* 的杂志，里面有很多奇怪的漫画，但字太多，他没办法看懂。剩下的就是一个可以控制笼子外面墙上那台电视机的按钮。全部的东西只有这些。

朗尼一直都在想着他的爸妈，还有在田里工作的那些人。他们知道他有多喜欢 M&M 巧克力，每次他去田里找他们或帮忙时，他们都会拿巧克力给他吃。

“放我走！求求你们不要伤害我！拜托你们放我走！”

笼子的三面是旅行车的内壁，第四面则是一道铁丝网栅栏，就像家里谷仓后面的鸡笼一样。这道栅栏完全围住通往旅行车其他部分的通道，而且有一道从外面锁上的门。笼子外面，不远的车顶上有一盏灯，但是没有窗户。栅栏外还有浴室，浴室过去是一道拉门，拉门后方的走道通往文森和康妮所在的地方。

朗尼气馁地站起来，踢了踢铁丝网栅栏。他猜自己已经在笼子里三天或是四天了。这段时间这辆旅行车几乎一直在移动。

他不是真的冷，但就是觉得冷——冷，害怕，又孤单。

“求求你们！求求你们带我回家！”

他的声音几乎沙哑了。

虽然到目前为止，除了给他打针或抽血外，文森和康妮都没有伤害过他，但朗尼看得出他们并不喜欢自己。他们看他的表情，就像农场外那条路底的威考克夫妇一样；而且有一次，他在上厕所时，还听到文森说他是该死的智障。

“放我走！我要回家！求求你们，拜托！你们不可以这样。”

* 《MAD》，美国历史悠久并相当著名的讽刺漫画月刊。

旅行车速度变慢，然后停了下来。几分钟后，文森拉开浴室后面那道门。他有着一头黄色卷发，是个大块头的男人——不像朗尼那样胖，只是块头很大。他两侧的手腕上，各有一个军舰刺青。一开始文森是那么亲切，康妮也是。朗尼走路去休闲中心时，他们停下旅行车，问他农场怎么走。他们说，他们是他妈妈的表亲。要不是这样，他绝对不会跟他们上车的。妈妈教过他不可以跟陌生人走，但他们不是陌生人，他们是表亲，知道他的名字，也知道他爸妈的名字，只是从没来过农场。

文森双手撑在臀部上，站在浴室门旁。他还没开口，朗尼就知道他在生气。

“我说过你可以吼叫吗？”

“不……不可以。”

“那你为什么还这样？”

“我……我害怕。”

朗尼觉得眼睛里涌出了泪水，虽然他并不愿意这样。几天前，妈妈才说她很骄傲他不那么爱哭了。但他现在真的很想哭。

“我说过你没什么好害怕的。再过一天，我们就会放你出去。”

“你……你保证？”

“我保证。但是你如果再大叫一次，或者给我们找麻烦，保证就取消，而且我还会把电视遥控器拿走。”

“反正电视也不太能看。”

“什么？”

“没、没事。”

“不要再吵了。我是认真的。”

朗尼还来不及说什么，文森已经转身离开。朗尼用手背把眼泪擦干，拉起毯子盖住自己，面对墙壁，整个人蜷在一起。再过一天，我们就会放你出去。文森的承诺在他脑中一遍一遍地回

放。他应该叫文森钩小指头发誓。再过一天……即使他试图忍住想哭的冲动，但还是流下了眼泪。渐渐地，朗尼停止了啜泣，陷入辗转反侧的睡梦中。

他醒来的时候，旅行车已经不动了。他肩膀之前撞伤的地方很疼，眼睛上方也肿了一块，在隐隐作痛。他缓缓转过身，觉得自己得赶快去厕所尿尿。这时，一个女人站在栅栏外正在看着他。她穿着蓝色的医院制服，像帮他做疝气手术的医生一样，外面还套了一件白色夹克。她头上戴了一顶医院用的蓝色手术帽，罩住往后梳起的棕发。文森站在她旁边，拿一根黑色短棍轻敲着自己另一只手的手掌，他身后的门是关着的。

“嗨，朗尼，”那女人调整一下眼镜，低头看着他说，“我是柏朗提医生。文森告诉过你我也会来吗？”

朗尼用力摇摇头。

“没关系，”柏朗提医生继续说，“你不必害怕。我要帮你量体温，抽一点血，然后帮你检查一下，跟医生做的检查一样。你懂吗？”

这次朗尼点点头。虽然这个医生的口气很平静，皮肤又很光滑，但她身上有种他说不出来的感觉，一种冷冷的东西。

“很好。现在我要你答应，如果我打开门，进去里面，你会很合作……合作，朗尼，你懂这个词的意思吗？朗尼，回答我。”

“我……我懂。”

“很好。”

柏朗提医生对文森点点头。文森开了锁，打开笼门，同时把棍子拿到朗尼看得见的地方。

“好，朗尼，”柏朗提医生说，“我现在要帮你打一针，然后做个检查。接下来，我要你脱掉衣服，将这件袍子穿上，再把绳子绑在后面。你听得懂吗？”

“我想尿尿。”

“好。文森会带你去，帮你换衣服。但是我要先帮你打针。”

“然后我就可以去尿尿？”

“对。”柏朗提医生口气有点不耐烦。

针头插进手臂时，朗尼只稍稍动了一下，然后他进到那间窄小的浴室里尿尿。上完厕所后，文森抓住他的手臂，把他带回笼子里，换上袍子。即使穿着袍子，朗尼还是觉得自己赤裸裸的。他心里不断累积的恐惧，像束在胸口的绳子，越来越紧。柏朗提医生从旅行车前方回来，随即把门关上了。她帮他做检查时，他开始觉得眼皮很沉。

“他快要不行了，”朗尼听到柏朗提医生说，“我们得趁他还能撑住自己大部分的体重时，把他扶到前面去。”

文森抓住朗尼的一只手臂，帮他站起来。接着，柏朗提医生打开了门。这是旅行车为他停下来之后，他第一次来到旅行车前方。这里跟之前完全不一样：一盏明亮的圆盘形顶灯固定在天花板上，灯的下方是一张狭小的床，铺着绿色床单。床旁站着一位高大的医生，蓝色口罩遮住了他的脸。

“趁我洗手的时候把他弄上去。”柏朗提医生说。

朗尼朝声音的方向望去，看到柏朗提也戴上了口罩。朗尼觉得摇摇晃晃，几乎要站不住了。文森帮他面朝下地趴在床上，然后把一条皮带绕过他的背部扣住。一张床单落下，盖在他的身上。然后那个高大的医生把一根针管插进他的手臂。朗尼的眼睛闭了起来，拒绝再睁开。他的恐惧逐渐退去了。

“朗尼，”那个高大的医生说，“我要用一种特别的呼吸面罩盖住你的脸……好极了。好，只要吸气跟吐气就好。吸气，吐气。完全不会痛的。”

“死者是营养良好的二十岁左右的白人男性。身高五尺九寸，体重一百九十七磅。棕发蓝眼。没有刺青和……”

病理学家史丹利·渥兹克利用戴在头上的麦克风，一边工作一边口述记录。这是他在佛罗里达第十九司法辖区担任验尸官的第二届任期，这个辖区包括圣路西、马丁、印第安河和欧克彻比等郡，全都在西棕榈泉沙滩的西边和北边。他喜欢伴随这份工作而来的错综复杂以及拼图解谜，但仍旧无法对发生在别人身上的悲剧完全无动于衷。案件有时候会盘旋在他记忆里好几个星期，甚至好几年。他毫无疑问，手上的这起案件也会是其中之一。一个身上没有任何证件的年轻男子，在七十号公路几乎无人居住的路段，从一片树林中冲出来，被一台拖拉机当场撞死。肇事司机估计当时时速大约六十里，而这个男人突然冒出来，出现在他两个车头灯中间。史丹利心想，唯一值得庆幸的是，年轻男子感受撞击疼痛的时间应该不超过一秒或两秒。

酒精和毒品的初步检验结果已经出来了，都是阴性。除了等待更广泛的毒物筛检结果外，在验尸完成后，仍有两个无法逃避的问题需要解答：是谁？为什么？

“左腹股沟有一处已经完全愈合的疤痕，应该是开刀治疗疝气时留下的。左耳上方头颅有一个七寸的撕裂伤和复合性骨折，左胸处则有一道十二寸长的直向伤口，可以看到主动脉被割断的部分。”

史丹利用手势示意助手将被害人翻过身来，小心地检视尸体背部。

“右肩胛骨处有一道很深的擦伤，除此之外没有其他——”

这位病理学家停了下来，仔细凝视死者臀骨的上方，在右边臀部上边……再加上左边同样的位置。

“香缇，你觉得这是什么？”

助手仔细地查看着这两个地方。

“针刺的伤口。”她说。

“没错。”

“可是，渥兹克医生，每一边各有六个伤口，可能还不止。”

“我们要对其中一些做显微观察，确定伤口存在多久了，但我很确定这些针刺痕迹一定是最近才有的。我想我们查到一些端倪了。”他往后退了一步，摘下手套，“香缇，你在这里看着，我想请刑警过来。我有可能猜错，但事实或许相去不远。我想，在过去几天里，顶多是两天吧，这具无名尸曾是个骨髓捐赠者。”

第一章

党派之人，与人争议时，丝毫不在乎
问题对错与否，只急于说服听者相信他自
己的主张。

——柏拉图，《费多篇》(Phaedo)

“你帮他缝合吧，雷耶医生。”

娜塔丽盯着达伦·琼斯脸上从额头划过眉毛，一直到脸颊的割伤。在此刻之前，她见过的最大刀伤就是她不小心划伤自己手指的伤口，而当时的治疗仅仅是贴了几张创可贴。她强迫自己不要跟负责急诊室的资深住院医生克里夫·蓝佛洛四目相接，同时跟着他来到走廊上。

在成为医学院学生的三年零一个月的时间里，她缝合过无数的枕头、几种不同的水果、一些塞破布的动物玩具，最近还在她自认承担极大风险的情况下，缝补了她最喜欢的一条牛仔裤的后档。蓝佛洛医生的命令实在没什么道理。这是她在波士顿市立医院急诊室轮值第二天的第二个小时，蓝佛洛虽然测试过她对几个病人的诊断，却还没看过她缝合。

“蓝佛洛医生，我……呃……我想我应该先跟着你做，然后再——”

“没必要。你缝完之后，帮他开一些抗生素。哪一种都可以，我会签字的。”

她还没反应过来，这位住院医生已经转身离开了。已经在市立医院轮完外科实习，她的同班同学兼好友薇若妮卡·柯利告诉过她，蓝佛洛在这里做完最后一年，就会到这间最好的医学院——怀特纪念医院——去担任外科住院总医生。拥有多年医生经验的他总带着一种“这种事我看多了”的姿态，对于被他视为下等人的一般市民几乎毫无耐性。

“蓝佛洛很聪明，而且厉害得很，”薇若妮卡说过，“他愿意做很麻烦的外伤案例，但对于例行性的治疗，他根本懒得处理。”

显然他认为治疗一个在帮派斗殴中受伤的黑人青少年，是在无趣地例行公事。娜塔丽在这男孩的诊室外犹豫不决，想着如果她追上去，请蓝佛洛示范缝合技巧，会有什么结果。

“娜塔丽，你还好吧？”

身为急诊室多年的老将，声音沙哑的贝芙·李察森帮助过许多实习学生适应环境。

“我自愿要求到这里实习，因为听说可以有很多机会做手术，但第二天就要帮一个孩子缝合脸上的伤口，实在有点出乎我的意料。”

“你以前做过缝合手术吗？”

“从来没缝过活的东西，除了几颗倒霉的橘子。”

贝芙叹了口气。

“蓝佛洛是个很棒的医生，但有时他真的有点不成熟，对人也太苛刻了。而且说实话，我觉得他实在不太在乎我们的病人。”

“但是我在乎。”娜塔丽说，只差没长篇大论说自己小时候有多少次被推着、抱着或拖着进像这房子一样的急诊室。

“我们也喜欢跟真正在乎病人的人一起工作。这些病人在其他地方的日子也够难过了，医院应该是他们的避风港才对。”

“我赞成。对了，葛登博格院长告诉我，他听说我有机会可以到怀特纪念医院担任外科住院医师。或许蓝佛洛医生也听说了，所以他只是在测试我。”

“又或者他感觉到你跟他不一样，所以想试试看你遇到挑战会不会退缩。”

“他不是第一个这么想的人。”娜塔丽回答，同时下定决心，在脑海里翻阅她到急诊室实习前一周复习的整形外科教科书。

“你就是那个跑步选手，对不对？”

这个问题并没有吓到娜塔丽。她在奥运资格赛时发生的悲惨意外，在地方和全国媒体上都被报道过，甚至还登上了《运动画刊》的封面。从她三十二岁才成为医学院一年级学生的头一天开始，大家就都知道她是谁。

“过去的事了。”她简短的回答表示想改变话题。

“你觉得你可以缝合那个孩子的脸吗？”

“至少帮他缝合的人是真的关心他。虽然这可能没什么意义。”

“意义重大，”贝芙说，“进去吧。我会帮你准备一些6-0尼龙缝合线。虽然大多数病人不是艾滋病毒携带者，但我们还是会做好预防，所以你最好穿着手术袍，戴上塑料护面镜。如果我觉得你有任何地方做错了，我会清清喉咙，我们可以到一旁讨论。手指不要靠近针，每隔八分之一寸打一个双层单结。不要缝得太紧，以免皮肤边缘挤成一团，也不要剃掉他的眉毛，因为长回来时一定会不对劲。”

“谢谢你。”

“欢迎来到急诊室。”贝芙说。

“医生，你行不行啊？”

娜塔丽抬头看着贝芙，贝芙正骄傲地点头，表示她做得很

好。从娜塔丽帮达伦·琼斯麻醉局部皮肤之后，他就一直不停地讲话。紧张吧，她猜。如果他晓得紧张的不止他一个人，不晓得会作何感想。将来有一天，她做完这整个程序的时间应该不到现在的三分之一，但现在她才刚缝完额头和眉毛，还有脸颊没缝，不过已经缝合的部分看起来很漂亮。

“我干得还可以吧。”她平淡地说。

“我会留下疤痕吗？”

“皮肤只要被割伤，一定会留下疤痕。”

“女人喜欢疤痕，因为那看起来很神秘。而且我很强悍，让大家都知道也没什么不好。你说是吧，医生？”

“你看来很聪明。聪明比强悍重要。”

“你害怕像我这样强悍的男人吗？”

“我可能比较怕把你弄伤的那个家伙。”娜塔丽说，口罩下的脸忍不住微笑。“你还在念书？”

“我还有一年才毕业，可是不念了。”

“你应该考虑回去念书。”

“不可能。”达伦大笑，“医生，你可能不懂，在我们那里，唯一重要的事就是要变得强悍。”

娜塔丽再度笑起来。不管要用来什么方式来比强悍，她都可以轻易撂倒这个男孩。但她提醒自己，当年不止一个人劝她，所以最终她决定回爱迪丝·纽豪斯女子学院念书。但就是因为过去这么多人的努力，最后才有人能突破她用强悍筑起的城墙。

“强悍是能够逆流而上，而且有勇气跟别人不一样。”她一边说一边打好最后的结，“强悍是领悟到你只能活一次，所以不如好好利用你的人生。”

“我会记在心里，医生。”这个年轻人毫无诚意地说。

娜塔丽偷瞄了背后的贝芙一眼，贝芙对她的技术竖起大拇指，然后用嘴形告诉娜塔丽，“美容胶带。”暗指着她放在仪器盘

上的一些小包装纸袋。娜塔丽笨拙地把几片胶带搞成无用的球状之后，终于懂得了如何正确切割胶带，然后贴在伤口上，以减轻缝合线的压力，减少疤痕增生。

“五天。”贝芙低声说，并张开五指。

“这些缝线应该会在五天内脱落。”娜塔丽说。至少在目前，她心里暗自感激“应该”这个词里本来就带着模棱两可的意思。

“医生，你有灵魂，”达伦说，“我看得出来。”

娜塔丽脱掉面罩和手套。又是一个里程碑，她心想。三十五岁还在念医学院是一项大冒险——何况她比许多人历经了更多的沧桑。她比绝大多数同学都果断，毕竟许多同班同学都小她十岁，有些甚至不止十岁。她的观察通常比较敏锐，而且也相对自信。

“兄弟，不要轻易出卖自己。”她回答。

“达伦，你等一下，”贝芙说，“我帮你打破伤风针，还有一些帮助复原的处方药。”

“止痛药？”达伦满怀希望地问道。

“抱歉，是抗生素。”

“嘿，你说你很强悍啊，”娜塔丽说着往门口走去，“强悍的男人不需要什么止痛药。”

她在护士站写病历记录，很满意自己在压力下的表现。蓝佛洛给了她一项挑战，然后置之不理，但她不仅完成了挑战，还表现得可圈可点。她曾经在田径场上创下高中、大学和全国纪录，甚至只差一步就进入奥运代表队。这一路上，她跟许多像蓝佛洛这样的人交过手，这种人总喜欢利用别人的不安全感来自我膨胀。无论如何，她还是那个在四分八秒三内跑完一千五百米的女人。就让这个蓝佛洛继续试吧。她既然不曾在其他人的挑战下屈服，当然也不会被他吓倒。

贝芙来到她身边。

“萨拉丽刚从四号诊室过来。你知道那里是做什么的?”

“知道，专门安置酒鬼的。”

“还有其他街友。”贝芙补充，“病人如果特别……呃……脏，就会被安置在那里。”

“我知道。我昨天在那里工作了一段时间，其实没那么糟。”

“嗯，显然你刚刚在缝合的时候，急诊室有点拥挤，而另一边的病房又有紧急状况。所以蓝佛洛尽管很不情愿，却不得不守在四号诊室。他让你做完后立刻过去接手。”

“我做完了。”

“很好。娜塔丽，你帮那个孩子处理得很好。我想怀特纪念医院作了一个很好的选择。你一定会是个好医生的。”

“那间医院或许是最好中的最好，但是对于接纳女性参与外科手术来讲，他们大概还落后十年或二十年。”

“我也听说过。但就像我说的，你一定会表现得很好。我看过太多人来来去去，相信我。”

走廊尽头突然传来一阵骚动。

“医生，你弄错了！我的身体真的有毛病，很严重的毛病。就在我眼睛后面！我痛得受不了了！”

一个男人被服务人员从四号诊室请出来。即使隔着一段距离，也可以清楚地看出他为什么会进到四号诊室。娜塔丽猜测这个面容憔悴、头发斑白的男人大约四十几岁，甚至五十几岁。他穿着破烂的风衣、脏污的咔叽裤，以及没有鞋带的球鞋。一顶油腻的红袜队棒球帽即使帽檐压得很低，也隐藏不住他那忧愁的深眼眶。

蓝佛洛双手叉腰出现在门口。他瞄了娜塔丽和贝芙一眼，才对这个男人开口。

“查理，你唯一的毛病就是你不应该再喝酒了。我建议你去看松木街收容所，请他们带你去洗个澡。他们也许还可以给你一些

干净的衣服。”

“医生，拜托你。这真的很严重。我这只眼睛一直会看到闪光，而且痛得受不了。我眼前经常会一片漆黑。”

蓝佛洛显然已经厌烦到不想说话，他没理会那个男人，大步穿过走廊，从这两个女人身边走过。

“你动作要快一点，雷耶‘医生’，”他停下脚步说道，“请你现在去接手四号诊室。我要去清洗一下，”他小声地抱怨着，“可能还要消毒。”

娜塔丽看到那个病人眼中闪过了一丝愤怒与挫败的神情，然后转身让服务员带他走向候诊室，接着再被送回街上。

“我打赌蓝佛洛根本没帮他检查。”娜塔丽低声说。

“可能吧，但他通常——”

“那个人一定有很严重的问题，我很确定。剧烈疼痛、闪烁的光点、丧失视力。我才刚在神经科实习过六个星期，我认为那个人一定有脑瘤，或脑血管出血，甚至是脑脓疮。这些人每天都要忍受疼痛和不舒服，所以如果他的症状难受到让他拖着身体到这里来，一定很严重了。蓝佛洛有要求做任何检查吗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我想应该没有——”

“贝芙，我想帮他检查一下，然后让他做 CT 扫描。你可以安排吗？”

“可以，但我觉得这不太好——”

“还有一些血液常规检查跟十二项生化检查。我得在他离开之前追上他。相信我，如果他是怀特纪念医院里打扮光鲜的生意人，现在他应该已经在接受 CT 扫描了。”

“或许吧，但——”

贝芙还来不及说完，娜塔丽已经跑开了。她看了一下候诊室，然后冲到门外的华盛顿大道上。那个男人就在十几码之外，拖着脚步慢慢走向市中心。